

國立鹿港高中外訂團膳或餐盒衛生自主管理檢核表(校C表)

檢核重點	檢核日期_____年 (月/日)		
	是	否	備註
1 午餐內容及送達時間符合合約規範。 (11:30-45 送達)			
2 由合約廠商送餐，無轉包之嫌疑。			
3 送達後做初步抽檢(例：味道、包裝、菜色等)。			
4 運送車輛及貯存容器清潔衛生。			
5 運送之貯存效果良好 (如桶菜應加蓋、最好有保溫設施等)。			
6 餐桶外觀完整、無凹陷。			
7 餐桶放置處避免太陽直接照射、積水、濕滑。			
8 餐桶送達後放置於合乎衛生之適當地點並離牆離地 10cm。			
9 送餐工作人員個人衛生良好、穿戴完整(帽子、口罩)，不可有抽菸及嚼檳榔行為。			
10 每日每家廠商午餐留樣檢體(熟)採樣分項留存 200 公 克(水果另行保留)，標示日期，置於 0-7°C 以下，冷 藏保存 48 小時。			
11 是否符合當日菜單供餐 (有供應異常者，請註明:廠商、品項)。			
12 員生社或供膳地點地面隨時清掃，保持乾淨。			
13 員生社或供膳地點通風、光線良好，無不良氣味。			
14 當日供餐巡視時學生反映事項及處理說明 (請註明、班級、廠商、學生姓名)			

檢核人員：

業務承辦人:員生社經理

業務主管：員生社理事主席

衛生組：

校長：